胜科金仕达数据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SunGard”)**

与

[上海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商”)**

的

**分包服务协议**

2011年\_\_\_月\_\_\_\_日

本 着 在 法 律 上 接 受 约 束 的 意 向，分包商与SunGard通过其充分 授 权的 代 表 在以 下作出的 签 名，特 此 同 意 本 协 议 的 所 有 规 定 以 及 本 协 议 的 所 有 附 件、附 表 和 补 充 规 定。本协议的每 套经 充 分 签 署 的服务 附 件 (包括附件、附录、附表和任何其他额外部分，下称“服务附件”)，列 明 了 分包商将向SunGard提供的具体的分包商服务(下称“各项服务”)，SunGard 就各项 服 务 将 向分包商支 付 的 费 用， 以 及 任 何 其 他 适 用 条 款。对 于 每 一 套服务 附 件(下称“指定附件”)，以 下 各 页 中 载 明 的 条 款 应 单 独 适 用，并 构 成 双 方 间 的 一 份 独 立 的 合 同，并 且 该 独 立 的 合 同 在 下 文 中 称 为“本 协 议”。

**SunGard 分包商**

**（盖章） （盖章）**

**[由分包商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盖章]**

签署人： 签署人：

姓名(以正楷书写)： 姓名(以正楷书写)：

职务(以正楷书写)： 职务(以正楷书写)：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 服务范围

## **服务的提供。**分包商应根据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提供指定附件所述的各项服务。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可在其认为适宜情况下不时从任何其他供应商取得与各项服务相同或类似的服务。分包商同意以专业态度履行各项服务，使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知晓各项服务的进展情况，允许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的任何代表不时检查各项服务的结果，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提供与各项服务性质相宜的交付物品、报告、说明书、图纸、型号和类似的物品，以及妥善保管服务工时记录以备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不时在向分包商发出合理通知后审阅。分包商应该遵守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就各项服务作出的所有合理指示。除非经双方的授权代表书面签署的同意，分包商不得对各项服务作出任何改变。

## **额外的分包商服务。**应SunGard的合理要求，分包商应按照以本协议附表一所载格式充分签署的工作要求单向SunGard提供关于某指定附件的额外服务。

## **许可与同意。** 分包商应取得能够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各项服务所需要的所有许可、同意和授权。

# 付款

## **服务费。**SunGard应就各项服务和第1.2条所述的任何额外服务向分包商支付指定附件所列的服务费。未经SunGard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调整或增加服务费。如果分包商在各项服务的发票中包含了调整或增加的收费，SunGard无任何义务支付该调整或增加部分的收费。除非SunGard另有书面同意，各项服务的商定价格已包括任何类别的所有关税、差旅费、超时加班费、收费和税项、按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指示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或向其指定人作出交付或提供的全部费用。该等收费为分包商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提供各项服务的唯一报酬。

## **付款条款。**所 有 发票 应 送 至指定附件载 明 的SunGard 收 取 发票的 地 址。所有发票必须注明是关于本协议的发票。除指定附件另有规定和真诚争议之外，SunGard的付款应 在 收 到 发票 后 三 十(30)日 内完成，但分包商不得在各项服务未被SunGard和SunGard指定的客户验收通过之前向SunGard发出发票，否则即使SunGard已收到分包商的发票，SunGard有权不予以支付发票中的款项。尽管有本协议的规定，如果分包商向SunGard指定的客户提供各项服务，SunGard仅在其收到客户的相关、相应的全部款项后方有向分包商支付有关付款的义务。SunGard的付款不应影响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可能对分包商享有的任何索赔或权利，也不构成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就分包商已经满足了其在本协议或某指定附件项下的义务的认可。SunGard可从其应付的各项服务费中就其与分包商的任何争议或对分包商提出的索赔作出扣除或递延，但此举不影响分包商赢得争议或索赔诉讼后收取全部服务收费的权利。

## **货币。**本协议或指定附件提到的所有付款和费用均为人民币(“RMB”)。

# 保证和限制

## **分包商的保证。**分包商向SunGard及SunGard指定的客户保证：

### 其将根据指定附件规定选派合格、经训练、有经验并完全了解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要求的、经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认可的人员，以高度技巧和细心履行各项服务，并按照相关的良好行业惯例提供各项服务。

### 已经取得须从任何第三方得到的所有许可和同意，可以商谈、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 各项服务将严格遵守本协议和指定附件 (和本协议和指定附件提到的文件)中的所有描述以及SunGard和/或客户制订的适用于分包商服务的公司规章制度；

### 各项服务及其提供将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规则或条例以及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惯例，分包商将承担确保该等遵守发生的所有费用；

### 鉴于分包商确认SunGard在签署本协议时已向分包商充分揭示并将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不时向分包商补充揭示SunGard指定客户依据其与SunGard签署的相关协议及后续达成的一致意见，要求SunGard履行及承担的与本协议约定之各项服务相关的义务、责任以及SunGard为此作出的保证、承诺、担保等（ “SunGard客户之要求”），作为SunGard的分包单位，分包商承诺该等SunGard客户之要求将同样约束分包商。SunGard客户之要求与本协议关系为：若本协议未约定但存在SunGard 客户之要求，则SunGard 客户之要求将作为本协议对分包商义务的补充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若本协议与SunGard客户之要求存在对同一事项的重复约定但标准不同，则将按照更高标准之相关约定执行。分包商确认其对SunGard客户之要求的违反将视为对本协议之违反，并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 分包商拥有提供各项服务所需的全部必要权利；

### 分包商履行各项服务和本协议的所有条款不会违反其与任何其他方之间的任何协议，且目前也不存在涉及分包商的与本协议不符的任何其他合同或责任；

### 在本协议期限内，分包商不会接受或订立与其在本协议项下或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提供各项服务的范围不符或不相容的工作、合同或义务；

### 分包商将根据SunGard的要求，提供履行本协议所需的担保，如银行保函等；

### 在履行各项服务时, 分包商不会使用任何其他方的保密或专有资料或侵犯任何其他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专利、版权、商标或商业秘密权利)，不会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披露属于SunGard或分包商以外任何人士的任何保密资料，不会将该资料带到SunGard或其客户的场所，也不会引诱SunGard或其客户使用该保密资料；和

### 分包商已经与和将与其雇员和承包商订立禁止披露协议、权利转让协议和其它适当的协议，此等协议足以保护SunGard的专有物品并足以使分包商能向SunGard提供本协议规定的转让和许可。该等协议所载的条款与条件在限制方面将不逊于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

### 在任何时候，分包商均将遵守有关中国反腐败法律法规及与此相关的SunGard及SunGard指定的客户的要求，并进一步承诺和保证如下：

1. 分包商不会直接地或间接地向政府人士提供、允诺、支付或赠送有价物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物品、不正当回扣、有价证券、股票、期权、宴请、购物卡、礼品、费用报销、旅游等）或从事其他违反中国反腐败法律法规的行为；
2. 分包商不会从事任何导致SunGard及其雇员、董事、监事违反中国反腐败法律法规的行为；
3. 分包商向SunGard所提供的有关分包商向客户支付款项（若有）的信息是全面的、正确的和完整的，且SunGard可信赖的。

为避免疑问，“政府人士”指全国性或地方性政府部门、机构、非政府组织、国有企业（包括任何隶属于该政府部门、机构、非政府组织、国有企业的单位、团体和组织）的官员、雇员、委派人员和代表该政府部门、机构、非政府组织、国有企业的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亲属。如果SunGard知晓分包商可能会违反前述承诺和保证，SunGard有权在调查分包商违反前述保证的期间暂停履行SunGard在本协议下的义务，包括付款义务，以及要求分包商暂停行使分包商在本协议下的权利。如果SunGard获得分包商违反前述承诺和保证的初步证据，SunGard有权采取SunGard决定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对分包商进行审查、要求分包商提供相关担保、立即终止本协议、收回SunGard已付款项并索赔所有损失等。SunGard根据本条款对分包商的审查包括SunGard对分包商提供相关产品和/或服务的账簿、审计报告、财务信息和记录等进行随时检查、复制的权利。分包商应根据SunGard要求立即向SunGard提供所有信息，以便SunGard理解分包商的该账簿、审计报告、财务信息和记录等，以及追踪有关获得SunGard产品和/或服务的付款或花费。

## **许可权；无侵权。**分包商向SunGard及SunGard指定的客户保 证：(a)　它 拥 有 充 分 的 合 法 权 利 提供 本 协 议 下 的各项服务，并 拥 有 充 分 的 合 法 权 利授予SunGard及（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使用和拥有 本 协 议 下交付给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的工作成果的权利；和(b) 各项服务和工作成果在分包商交付给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时，不 对任何人士的任何 专 利、 版 权、商 业 秘 密 或 其 他 专 有 权 利造成 侵 权。在发生 可 归 咎 于 违 反 上 述 保 证 的任何和所有索赔、要求、诉讼、损失、费用和支出时，分包商应为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作出 辩 护，使其不受损害并且为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免责。

## **不可抗力。**如 果 任 何 一 方 因 为 其 控 制 之 外 的 原 因 而 无 法 履 行 其 在 本 协 议 下 的 义 务，其 不 应 承 担任何 责 任，也 不 应 被 视 为 违 反 本 协 议。这 些 原 因 包 括 任 何 自 然 灾 害 或 公 敌 或 恐 怖 活 动，任 何 军 事机关、民事机关 或 监 管 当 局 行 为，任 何 法 律 或 法 规 的 变 动，火 灾、水 灾、地 震、风 暴 或 其 他 类 似 事 件，通 讯(包 括 互 联 网 或 其 他 网 络 环 境)、电 力 或 其 他 公 用 事 业 的 中 断 或 停 顿，劳 工 问 题，供 应 物 品 的 无 法 得 到，异 常 市 场 状 况，或未能 履 行义务 的 一 方虽合理审慎但仍 无 法 防 止 的 任 何 其 他 原 因，无 论这些原因 与 前 述 任 何 一 项 相 似与否。

## **一 般 免责。**若因分包商在 本 协 议 下 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提供各项 服 务而 对 任 何 人 士 造 成 人 身 伤 害 或 对 任 何 有 形 财 产造成任何损害而产生任何索赔、要求、诉讼或支出，分包商同 意为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及 其 董 事、管 理 人 员、股 东、雇员、代 理 人 和客户免责， 并 使 其等 不 受 损 害。

## **限制。就每一指定附件而言，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1) SunGard在该指定附件项下或与之有关的总的赔偿责任在任何情况下,不应超过SunGard向分包商已实际支付的费用；以及(2) 在任何情况下，SunGard（或其提供软件或服务的关联公司）不应就任何类别的收入损失、利润损失、业务损失、贸易损失、数据丢失或损坏、或任何偶然的、间接的、附带性的、特别的或惩罚性的损害而对分包商或任何其它人士承担任何责任，即使已经向SunGard通报或SunGard已经知晓有此类损失或损害发生的可能性。但是，本条的任何规定都不得限制SunGard对分包商或其员工造成人身伤害或者SunGard出于故意或重大过失而对分包商造成财产损失所应承担的责任。本条将于本协议终止或届满后继续有效。**

## **开 诚 布 公 的 协 商。本 协 议，包 括定价，是分包商与SunGard自 由 和 开 诚 布 公 地 协 商 议 定 的。双 方知道双方 责 任将 按 照 本 协 议 的 规 定受 限 。**

# 保密、所有权和限制性承诺

## **披露限制。**如果一方(“披露方”)的任何保密资料为另一方 (“接收方”) 无论是否经授权而占有，接收方应对所有保密资料（就SunGard的保密资料而言，还包括SunGard的专有物品）予以严格保密，并应采取所需的一切合理措施维持其保密性。接收方不得为实施或履行本协议或法律要求以外的目的而使用或披露披露方的保密资料，在接收方在法律要求下使用或披露披露方的保密资料时披露方应有合理的机会取得保护令。接收方应将使用和接触披露方保密资料的人士限制在职责要求使用或接触该资料的雇员和代理人以内。在这些雇员和代理人接触或占有披露方的任何保密资料之前，接收方应告知这些雇员和代理人保密资料的保密性质，并要求他们遵守本协议条款。如果接收方的任何雇员、代理人或从接收方或通过接收方接触或占有披露方任何保密资料的其他人士违反本协议，接收方应承担责任。分包商将根据SunGard的安排另行签署含有针对分包商数据安全的保密协议。

## **SunGard的专有物品，所有权。**“专有物品”是对SunGard具有重大商业价值的SunGard的商业秘密和专有财产。在本协议项下提供给分包商的所有专有物品是在严格保密和有限使用基础上提供的。除了仅可在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各项服务需要时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使用专有物品之外，分包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任何人士传播、发布、展示、出借、提供或以其他方式披露任何专有物品，或允许任何人士接触或占有任何专有物品。所有专有物品的所有权及所有相关的专利、版权、商标、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和其他所有权均归且保持归SunGard专有。本协议并非销售协议，并无任何专有物品的所有权、专利、版权、商标、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和其他所有权因本协议而转让给分包商。分包商占有的专有物品的所有复制品应为并保持为SunGard的专有财产，且应该视为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被出借给分包商。

## **工作成果。**

### 分包商向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交付的或分包商根据指定附件提供各项服务而产生的所有材料，无论是有形的或无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目标代码、源代码、文件、工作文件、培训手册、笔记、绘图、数据、工序、数据表、规格、设计、方法、报告与屏幕格式，以及草图（“工作成果”），均被视为SunGard的财产。工作成果应包括但不限于分包商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因各项服务而单独或与其他人共同制作、创造、开发、构想或落实做成的所有著作权作品、受版权保护的作品与发明。分包商特此将其可能在工作成果中拥有或获得的全部权利、所有权和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在世界各地的专利、专利权、版权、商业秘密权和其他知识产权）（所有前述各项统称为“权利”）转让给SunGard。

### 分包商同意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及之后履行所有SunGard认为必要或适宜的行动，以使SunGard得以在任何及所有国家内证明、完善、取得、保存、保护和强制执行在工作成果的和/或分包商转让的关于该工作成果的权利。上述行动可能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文件，以及在法律程序中给予合理的协助或合作。分包商特此不可撤回地指派并任命SunGard及其充分授权的高管人员和代理担任分包商的代理和代理人，代表分包商签署并递交任何文件及作出所有其他合法行为以达致上述的目的，其签署并递交的文件及作出的其他合法行为具有的法律效力与效果如同分包商所作出的一样。

### 根据本协议出让的任何版权包括所有署名权、完整权、披露权和撤回权，以及任何可能名为或称为“道德权利”的其他权利（“道德权利”）。道德权利根据适用法律和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不能予以出让的，分包商特此对该等道德权利作出放弃，并且同意SunGard作出在未获得此同意的情况下会侵犯道德权利的行为。

### 如果根据本协议出让的任何权利或者任何工作成果是以未根据本协议出让的技术或权利作为基础，或包含或属于这些技术或权利的改良项目或衍生产品，或在不使用或侵犯这些技术或权利的情况下是无法合理地制作、使用、复制和分销上述的权利或工作成果，分包商特此授予SunGard一项永久的、不可撤回的、全球的、无须支付专利权费的、非排他性的权利及许可，使其可以利用并行使所有上述技术和权利，以便SunGard可行使或利用任何工作成果或权利（包括该等工作成果或权利的任何修订、改良和衍生产品）。

## **使用限制。** 除本协议明文允许外或除法律明文允许外，分包商不得作出、试图作出或许可任何其他人士作出下列任何行为：

### 除本协议明确批准以外，为任何的目的，在任何地方或以任何方式使用任何专有物品；或

### 制作或保留任何专有物品的复制品，但本协议明确批准的除外；或

### 创造或再创造任何专有物品的源代码，或重新建造、反向建造、反向编译或反汇编任何专有物品，但在适用法律特别许可的范围内进行的除外；或

### 在任何专有物品的基础上修改、改编、解译或创造任何衍生作品，或将任何专有物品与任何软件或文件组合或合并或将之纳入或并入任何软件或文件中，但在适用法律特别许可的范围内进行的除外；

### 提及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任何专有物品以：(i) 开发任何具有与工作成果或任何专有物品相类似的功能特点、视像表示或其他特征的产品或服务，或(ii) 与SunGard相竞争；或

### 除去、删除或篡改任何专有物品上所印刷、戳记、贴附、码记或记录的任何版权或其他专有权利通知，或没有在分包商制作的任何专有物品的复制品上保留所有版权及其他专有权利通知；或

### 向任何人士，包括任何外包商、供应商、分包商或合伙人，无论是代表分包商或为其它目的，出售、营销、许可、再许可、分销或以其他方式授予使用任何专有物品的任何权利；或

### 使用任何专有物品进行任何类型的应用服务供应商操作、服务中心操作或分时操作，或向任何人士提供远程处理、网络处理、网络电信或类似服务，无论是以收费或其他方式提供。

## **违约通知和补救办法。** 就任何一方实际违反或怀疑违反本第4条的任何规定，无论是否故意造成，该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而且违约方应采取另一方合理要求采取的一切步骤，防止该违约行为的发生或对之作出补救，有关开支应由违约方承担。

## **强制执行。** 双方各自确认，为保障对方合法的商业权益，本协议中的限制是合理和必要的。双方各自确认，违反本第4条的任何规定将对另一方造成不可弥补的损害，而且金钱的赔偿不足以对此作出补偿。如发生违约行为，受害一方除可享有其可能在法律上获得的所有其他权利与救济外，还有权在适当的情况下获授强制履行法令或强制令，要求违约方对该违约行为作出纠正或命令所有涉及违约的人士停止该违约行为。一方或任何其他人士可能向另一方提出的任何索赔或诉因不构成对执行本第4条的任何规定的一个抗辩理由或阻止有关规定的执行的理由。

# 有效期和终止

## **有效期。**每个指定附件应于服务附件日期当日生效。除非本协议根据其规定提前终止，每个指定附件应继续有效。

## **由SunGard终止协议。** SunGard于发生下列任何事件后，可向分包商发出书面终止通知立即终止本协议：

### 分包商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重大义务，并且在SunGard向分包商发出书面通知，合理详细地说明违约行为后的三十（30）日内仍未予以纠正（但前提是该违约行为能予以纠正）。

### 分包商解散或清算或以其他方式停止其全部或重大部分的经营业务。

## **由分包商终止协议。**分包商于发生下列任何事件后，可向SunGard发出书面终止通知立即终止本协议：

### SunGard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重大义务，并且在分包商向SunGard发出书面通知，合理详细地说明违约行为后的三十（30）日内仍未予以纠正（但前提是该违约行为能予以纠正）。

### SunGard解散或清算或以其他方式停止其全部或重大部分的经营业务。

## **协议终止的效力。** 在本协议无论是根据本第5条或其他规定终止后，分包商应：(a) 停止对当时由分包商拥有的所有保密资料和任何专有物品的使用，并将之及时退还给SunGard；和(b) 向SunGard发出书面通知，证明由分包商拥有的所有保密资料和任何专有物品已经退还给SunGard。SunGard仅有责任向分包商支付就截至终止生效日期止分包商实际完成的且SunGard已合理地接受的各项服务在本协议项下到期未付的费用。第3、4、5和6条的规定应在指定附件或本协议的终止之后继续有效，无论此终止是根据第5条或其他规定而发生的。

# 其他规定

## **通知。** 根据本协议作出的或关于本协议的所有通知、同意和其他通讯，一律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应将以下较早发生的日期视为收到日期：(i)实际收到日；(ii)以头等保证航空邮件方式邮寄后的第三个营业日；或(iii)以信誉良好的隔夜速递服务方式发出后的第一个营业日。任何通知可用传真发出，但应随后在二十四(24)小时内以上述方式之一发出经签字的书面原件。分包商的通知地址载于指定附件。SunGard的通知地址为：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郭守敬路498号浦东软件园4号楼4楼，邮编：201203，收件人为：总裁/法律顾问。任何一方可通过根据本第6.1条向另一方发出新地址的书面通知更改其通知地址。

## **定义用语。** 下述用语在本协议使用时具有下述含义：

### “关联人”对指定的人士而言，指于本协议日期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人士的，或被该人士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与该人士直接或间接处于第三方的共同控制之下的任何人士，只要该关系仍是有效的。

### “保密资料”指一方向另一方披露与本协议有关的所有商业资料，但非因违背对披露方承担的任何保密义务的情况下现在是或后来成为公开可以得到的资料，或另一方以前或后来合法开发的或从不附带保密责任的独立来源获得的资料除外。在不限制前述规定一般适用性的条件下，保密资料对SunGard而言应包括但不限于SunGard的数据、SunGard和其客户的业务与营运的详情，以及专有物品。保密资料应包括本协议的条款。

### “复制品”指于其上或当中写上、记录或编译了任何字词、目标代码、源代码或其他符号的任何纸张、磁碟、录音带、胶片、记忆装置或其他材料或物体，无论上述各项是永久或短暂存在的。

### “真诚争议”指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对本协议下开具发票收取的某项金额的真诚争议。

### “包括”指包括但不限于。

### “人”或“人士”指任何个人、独资经营者、合资经营者、合伙、团体、公司、商户、银行、协会、合作社、信托、产业、政府、政府机构、监管当局或其他任何性质的实体。

### “专有物品”为下述各项的合称：SunGard的所有软件和文件、SunGard软件的目标代码和源代码、SunGard软件的视像表示、屏幕格式、报告格式及其他设计特点、在开发SunGard软件或文件时使用的和/或在SunGard软件或文件中包含的所有构思、方法、算法、公式及概念、工作成果、SunGard软件或文件及工作成果的所有未来修改、修正、升级、发布、求精改进、改善及增强（无论是否因履行各项服务而产生）、以前述任何一项为基础的衍生作品（该用语的用法按美国版权法）以及前述各项的所有复制品。

## **利 益 方**

### 分包商和SunGard以及（在本协议允许的情况下）其各自的继承人及受让人均受本协议约束，均有权获得本协议的利益，均可强制执行本协议。未经SunGard事先书面同意，分包商不得将本协议或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权利，或其在本协议中的义务，转让给他人。

### 如果分包商有需要聘用其他人员或与其订立合同以协助各项服务的履行，分包商必须首先取得SunGard的事先书面同意，而且为了SunGard的利益，该等人员必须签署一份包含具有第4条的性质、范围和目的等方面规定的协议。

## **出口法律。** 即使本协议有任何相反的规定，任何一方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将任何计算机硬件、软件、技术数据或任何其他物品，或上述各项的衍生产品出口（或再出口）或允许装运到下列国家或以下人士：(a) 古巴、朝鲜、伊朗、苏丹、叙利亚或任何美国已禁运货物的其他国家（或给上述国家的国民或居民）；(b) 在美国财政部的特别指定国民名单、美国国务院的被排除方名单，或者美国商务部的被拒绝人士名单上的任何人；或(c) 在未获得美国政府或美国政府机关规定的相关出口许可证或其他授权之前，出口/装运到对其出口/装运需要出口许可证或其他授权所批准的任何人士、国家或目的地。

## **关 系。**本协议在双方之间建立的关系是独立合同当事方关系，并非合伙、合营或代理关系。分包商无权代表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行事，也无权代表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订立任何合同、产生任何责任或作出任何陈述。

## **全 部 理 解。** 本协议，包括指定附件，以及本协议随附的任何其他附件、附表和补充内容，载明了双方之间就本协议主题事项达成的全部理解，并取代与该主题事项有关的一切先前的建议、推销材料、协商、陈述、协议和双方之间的其他书面或口头通讯。

## **冲突。** 本协议与指定附件如有任何冲突，应以本协议所载的条款为准。

## **修改和豁免。** 本协议的修改须书面作出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之后始得生效，而对任何违反本协议的行为的豁免须书面作出并经豁免方授权代表签署之后始得生效。对任何违反本协议的行为的豁免，双方之间的任何处理过程，均不视为对随后发生的违反本协议的行为的豁免。

## **可分割性。** 本协议任何条款被裁定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有效性或可强制执行性。

## **标题。** 条款标题仅供参考方便而设，不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 已协商的条款。 双方同意，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是双方经过协商得出的结果，而本协议不得被理解为由于一方或其专业人士参与本协议的拟备工作而对某一方有利或针对某一方。

## **人员。**分包商应为执行本协议指定专门的项目组，并将项目组成员名单递交于SunGard。未经SunGard事先书面同意，分包商不得撤换、变更项目组成员。如果分包商项目组人员不能履行本协议，SunGard有权随时要求分包商撤换、变更项目组成员，分包商应立即并无条件地予以撤换、变更，并重新委派适任的同等人员继续执行本协议。分包商确保其项目组每位成员将根据SunGard的安排分别签署有关履行本协议的个人承诺函。

## **禁止聘用。**分包商不得直接地或通过一家或多家子公司或其他控制实体聘用或提议聘用SunGard当时雇用或聘用的或雇用期或聘用期结束未满六(6)个月的任何SunGard程序员、培训人员或数据处理组、客户支持组 或转换组的成员。在本条中，“聘用”指雇用为雇员或聘用为独立承包商，无论是全职、兼职或临时的。本条规定应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有效并于本协议期满或终止之后一(1)年内继续有效。

## **时间估计。** 分包商应确保各项服务在指定附件列明的或双方另行书面协定的日期或时限内得以履行。对任何时间表作出的改动须在分包商与SunGard达成书面协议后始得生效。假如分包商未能遵守协定的进度表、时限或时间表行事，SunGard除可享有（在损害或其他方面的）其他权利外，有权向分包商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分包商不能按时履行各项服务的，必须立刻通知SunGard（或SunGard指定的客户），并且采取各个可行的步骤按双方协定的时限完成履行各项服务。为遵守双方协定的时限而必须增加的费用应由分包商承担。

## **争议的仲裁。** 双 方 就 因 本 协 议 发 生 的 或 与 本 协 议 有 关 的 任 何争 议，应提交给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中国国际仲裁委员会**”），根据申请仲裁之时中国国际仲裁委员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为上海，由一名仲裁员进行仲裁，整个仲裁程序以中文或按SunGard的选择以中、英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双方承诺不会延迟执行任何裁决。

## **副本。** 本协议可签署一份或多份副本，每一份副本均被视为正本，它们全部一并构成一份且属同一份文件。

## **管辖法律。 本协议应根据中国法律解释和执行。**

胜科金仕达数据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SunGard”)**

与

[上海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商”)**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的分包服务协议（“协议”）**

**的**

**服务附件1**

服务附件1日期

2011年\_\_\_\_\_\_月\_\_\_\_\_\_日

本着在法律上接受约束的意向，分包商与SunGard通过其充分授权的代表在以下作出的签名，特此同意本服务附件1（包括附属于本服务附件1的任何附件）（合称“本服务附件1”）中的所有规定，并且同意本服务附件1构成双方之间另行签署的合同，而该合同包含分包服务协议的所有条款并受其管辖。除非本服务附件1另有定义，本服务附件1中的定义词语应具有分包服务协议中赋予的含义。本服务附件1所列的条款是分包服务协议条款的补充。除非本服务附件1明确变更，分包服务协议的所有条款应仍有效。

**SunGard 分包商**

**（盖章） （盖章）**

**[由分包商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盖章]**

签署人： 签署人：

姓名(以正楷书写)： 姓名(以正楷书写)：

职务(以正楷书写)： 职务(以正楷书写)：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于2011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的**

**分包服务协议的**

**服务附件 1**

**服务工作说明及相关资料**

**1. 服务内容：**

随附本服务附件1列作附件1的工作说明（“**工作说明**”）列出分包商的工作与义务（统称“**各项服务**”）。分包商应根据协议（包括本服务附件1）的条款与条件向SunGard，或向SunGard指定的客户【四川农业大学】（请填入使用SunGard产品的最终用户的公司名称） (“**客户**”，客户接收分包商服务的地址为：成都市温江区柳城镇东北路555#)提供服务。

对于因分包商违反其在本协议（包括本服务附件1和工作说明，下同）中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义务和/或陈述与保证而产生的或可归咎于此原因而造成的任何和所有索赔、要求、法律行动、损害、损失、费用和开支（包括客户提出的任何索赔、要求、法律行动、损害、损失、费用和开支），分包商应就此为SunGard提出抗辩，使其免受损害并为其免责。如果分包商迟延或拒绝向SunGard或客户交付本协议约定的工作成果或者分包商迟延或拒绝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分包商的服务，分包商应就每延误一日，向SunGard支付服务费的百分之一作为违约金，直至分包商纠正其前述违约行为，如果违约金无法弥补SunGard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分包商仍应承担SunGard所遭受的全部损失。本条规定不妨碍、不排除SunGard或客户可获得的其他补救（如提前终止协议等）。

分包商提供的各项服务均应按照SunGard及/或客户所提出的功能要求、技术标准、安装实施目标、完工期限等要求、指令进行，且SunGard及客户保留对上述要求、指令不时调整和修改的权利，但应为分包商预留必要的时间。对于完全出于SunGard及/或客户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要求、指令、计划的调整、需求增加导致的工期拖延，分包商无需向SunGard及其客户承担责任，同时分包商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管理、运营成本的增加）将由分包商自行承担。分包商就上述事宜不存有异议。

**2. 交付服务时间表：**

分包商应遵守根据下列情况由SunGard（或客户）不时更新的工作说明及项目计划中列出的时限和交付服务时间表：

(i) 根据双方协定作出的任何变动；或

(ii) 依据SunGard及/或客户的要求。

**3. 分包商的通知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花园路128号7街区3111-3211室】

**4. 分包商的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上海市农业银行 闸北区共和支行

帐号：03358400040027436】

**5. SunGard的发票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亮景路210号，邮编：201203，收件人为：财务部

**6. 服务费：**

本服务附件1下SunGard所需支付的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叁万叁仟伍佰元整】（RMB【33,500.00】），该服务费为固定价格，包含分包商履行本服务附件1下各项服务的一切费用、税费、加班费、差旅费等。除此之外，SunGard就本服务附件1下约定的各项服务无义务向分包商和/或其他方支付任何费用，如若发生，由分包商承担。

1、第一笔付款：即本服务协议总价的【 70】％，计（小写）：RMB23,450.00（大写：人民币贰万叁仟肆佰伍拾元整；在实施人员进场后且SunGard收到分包商提交的有效发票后30日内由SunGard向分包商支付；

2、第二笔付款：即本服务协议总价的【 30】％，计（小写）：RMB10,050.00（大写：人民币壹万零伍拾元整；在服务交付后且SunGard收到分包商提交的有效发票后30日内向分包商支付；

**7. 验收**

SunGard和/或客户对分包商提供的本协议及本服务附件1所规定的服务将分【一】期进行验收，各期验收的内容为：

第一期：【机房管理系统按照SunGard和/或其指定客户确定的需求说明书完成实施，并上线使用】

分包商完成上述各期约定的全部服务，并将约定的各期相关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提交于SunGard和/或客户后，由SunGard和/或客户按其要求进行验收。如果分包商完成的服务、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经SunGard和/或客户验收合格的，各方对此签署当期验收报告。如果分包商提交的服务、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未能通过SunGard和/或客户验收的或者SunGard和/或客户根据实际情况已发生了需求变更，分包商应对此进行补充或变更，直至通过SunGard和/或客户的验收。分包商应承担因未能通过SunGard和/或客户验收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并应赔偿SunGard和/或客户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8. 维护**

分包商向SunGard或客户提供以下有关工作成果的免费维护服务，该免费维护服务期为工作成果根据本协议规定验收通过之日起计【三】年：

（i）分包商提供正常工作时间内的维护服务

* 正常工作时间定义为北京时间星期一到星期五的9:00到18:00，不包括中国法定节假日；
* 分包商提供热线电话、传真、Email、现场服务或SunGard认可的其他方式的维护服务，以及回答SunGard或客户就技术、应用等方面的问题；
* 分包商准备所有的问题和询问的记录日志,包括故障的处理进程和采取的措施；
* 对于SunGard或客户使用工作成果所产生的一切的问题，分包商应尽最大努力进行调查并在最短的时间内予以解决；
* 分包商提供每半年一次的巡检服务，及时排除影响工作成果的隐患；
* 分包商应向SunGard或客户提供对工作成果的增加、修改、完善、升级等；
* 联络方式
* 分包商维护服务热线：【(021)36368160】
* 分包商维护服务传真：【(021)36368160 转8011分机】
* 分包商维护服务电子邮件：【[hanrong@mail.wanxinsoft.com](mailto:xjy@shtel.net.cn) 】

（ii）分包商提供非正常工作时间内的维护服务

分包商除了在上述正常工作时间内提供热线电话、传真、现场服务、Email方式的维护服务外，还在如下时间内（周一至周五北京时间18:00至次日09:00，周六和周日全天）提供移动电话（移动电话号码为：【13801678805】）、Email方式（Email地址为：【[hanrong@mail.wanxinsoft.com](mailto:xjy@shtel.net.cn) 】）及必要的现场维护服务，为SunGard或客户排除工作成果的紧急故障。

（iii）问题分级及响应服务

分包商将对可能出现的下述问题尽最大努力予以解决。

* A类问题——导致无法或严重不能继续使用工作成果，且干扰SunGard或客户的生产或致使SunGard或客户需要付出极大的代价才能继续生产的错误。对于A类问题，分包商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1】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开始故障诊断，通报进展状态，分包商最迟于接到书面通知后的【4】小时内解决A类问题；
* B类问题——工作成果的部分无法执行,或者业务流程有错误但仍能使用，对SunGard或客户的生产有所影响，但非严重停顿。对于B类问题，分包商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1】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开始故障诊断，通报进展状态，分包商最迟于接到书面通知后的【8】小时内解决B类问题；
* C类问题——工作成果出现执行性能降级，但仍可执行正常的业务流程，采用手工步骤可予以弥补，未影响SunGard或客户的正常生产。对于C类问题，分包商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1】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开始故障诊断，通报进展状态，分包商最迟于接到书面通知后的【24】小时内解决C类问题。

（iv）额外服务

经SunGard或客户要求，分包商向SunGard或客户提供以上服务范围之外的任何额外的“额外服务”（如额外的接口/报表开发服务、安装服务、额外的培训、程序特别定制、和数据转移、客户系统、数据库更新、系统再启动和再安装方面的协助，以及其他需求的专门支持服务）。

**9.分包商雇员名单、资历情况**

**【韩荣 项目总监】**

**10. 其他条款**

【若有，请填写】

**于2011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的**

**分包服务协议的服务附件1的**

**附件1**

**分包商工作说明**

【分包商为机房管理系统的实施服务】

具体模块内容包括：

1. 机房管理

**分包商项目计划（时间进度表）**

【

系统实施：2011年4月18日-2011年4月22日

系统测试及验收：2011年4月29日】

（以下无文字）